

证券代码：600145

证券简称：*ST 新亿

编号：临 2018—025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2018年半年度
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8】2495 号，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具体内容见《*ST 新亿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2）。根据问询函相关要求，公司应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之前对所述问题进行回复公告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共同对《问询函》中所述问题进行逐项落实，由于问询函涉及内容及回复人员较多，需进一步完善，为确保回复说明的准确和完整，故原定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披露的《问询函》回复公告，延期至 2018 年 10 月 12 日前披露。公司将组织相关人员尽快完成《问询函》回复工作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10 日